

中共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委员会文件

力党发办字〔2021〕33号



中共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委员会关于印发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党史学习教育 第三阶段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支（总）部、群团组织，所内各部门：

按照《关于印发〈中国科学院党史学习教育第三阶段工作方案〉的通知》（直党字〔2021〕32号）的要求，结合我所工作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委员会

2021年12月22日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党史学习教育第三阶段工作方案

从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到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大会，是党史学习教育第三阶段。为做好第三阶段重点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工作要求，根据《中国科学院党史学习教育第三阶段工作方案》，结合力学所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在深化党史学习教育中，切实抓好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学习贯彻，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把学习全会精神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中科院提出的“四个率先”和“两加快一努力”要求以及关于加强基础研究等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要求紧密结合起来，与中科院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使命定位紧密结合起来，与力学所作为“国家队”“国家人”的责任担当紧密结合起来，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进一步做到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

二、重点工作

1.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所党委、各党（总）支部要把学习全会精神作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任务，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决议》等，并组

织开展有深度的学习研讨。邀请有关专家进行宣讲。党员领导干部结合各自实际带头宣讲。

时间节点：12月底前，所党委、各党（总）支部在前期学习的基础上，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形式组织领导班子、党员干部开展专题学习研讨活动。

责任部门：党群工作处、各党（总）支部

2.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认真做好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工作，确保学习教育善始善终、善作善成。以总结为新的起点，使党史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形成长效机制、发挥长效作用。

时间节点：根据上级安排。

责任部门：党群工作处、各党（总）支部

3. 加快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在已有工作基础上，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落实好办实事重点项目，探索建立长效机制。

时间节点：报送“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典型案例。对已完成的重点项目进行验收评估，长期项目要有年度阶段性成果，建立长效机制。

责任部门：机关一、二党支部、学会党支部牵头，各党（总）支部配合

4. 开展“党旗在科研一线高高飘扬”活动。结合年度党群评优和“基层组织提升年”活动总结评估，发现和评选一批“四强”标兵党支部和“党旗在科研一线高高飘扬”典型，凝练经验做法，及时报送案例材料。

时间节点：2022年1月下旬前，所党委结合年度党群评优和“基层组织提升年”活动评估总结，组织好“四强”标兵党支部推荐申报工作。

责任部门：党群工作处、各党（总）支部

5. 推动“传承老科学家精神 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在行动”专项工作。认真落实院党组关于专项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强组织策划，创新方式方法，充分调动科技人员主动参与，加强科学家精神故事报送。

时间节点：12月底前。

责任部门：党群工作处、各党（总）支部

6. 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所党委将按照中央有关安排认真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进行党性分析，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确保开出高质量高水平。

时间节点：根据上级安排进行。

责任部门：党群工作处

三、组织领导

各党（总）支部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

贯穿到党史学习教育各方面，持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各项重点工作，及时总结好经验好做法，报党群工作处，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相关活动组织开展情况将纳入党建督查量化评估内容。